元培醫事科技大學『醫學影像 AI 智慧診斷技術及實務微學分學程』修業辨法

中華民國 110 年 03 月 16 日教務會議通過

- 第一條 元培醫事科技大學(以下簡稱本校) 依據「元培醫事科技大學學程設置辦法」規定辦理設置「醫學影像 AI 智慧診斷技術及實務微學分學程修業辦法」(以下簡稱本微學分學程)。
- 第二條 教育目標:培養學生了解醫學影像 AI 智慧診斷之意涵,同時增加學生使用跨領域知 識與資訊應用之能力,以醫學影像分析專業技能及 AI 智慧診斷的專業知識為主軸, 整合相關課程,形成新的知識整合型之學程結構。
- 第三條 課程規劃及學分數:修讀本微學分學程(如表一)至少須修畢 10 學分以上,包含基礎課程選修 4 學分、技術應用課程選修 4 學分與總結課程 2 學分,所修學程課程得列入其畢業最低學分數計算。學生修畢本學程學分 10 學分,即可獲得由教務處出具之微學分學程證明。
- 第四條 修讀資格:具本校正式學籍之學生。
- 第五條 申請程序:校務系統登錄申請「醫學影像 AI 智慧診斷技術及實務微學分學程」。
- 第六條 申請時間:依照教務處公告之校務系統選課時程登錄申請。
- 第七條 本要點經教務會議通過,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,修正時亦同。

表一 醫學影像 AI 智慧診斷技術及實務微學分學程課程科目表

序號	微學分學程內容		學分/ 時數	授課年級	開設單位
1	基礎課程 (四選二)	基礎程式設計	2/2	大一	共同科目
2		醫學影像概論	2/2	大二以上	醫放系
3		醫療資訊網路	2/2	大二以上	醫工系
4		人工智慧概論	2/2	大二以上	醫工系
5	技術應用課 程 (四選二)	放射診斷技術學(一)	2/2	大二以上	醫放系
6		醫學影像處理與傳輸	2/2	大二以上	醫放系
7		放射診斷儀器學	2/2	大二以上	醫放系
8		深度學習於智慧診斷 實務(必修)	2/2	大二以上	醫放系
9	總結課程	醫學影像 AI 智慧專題 製作(必修)	2/2	大二以上	醫放系

[※]本微學分學程總學分為10學分

學程負責老師及洽詢方式:行動科技應用系康瀚文老師。電話:老師分機2381系辦分機2356。